

证券代码：300176

证券简称：派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88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晋海曼女士的辞职申请书：晋海曼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以及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晋海曼女士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晋海曼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晋海曼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2019年6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袁建川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饶婉君女士、刘远平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袁建川先生、饶婉君女士及刘远平先生具备任职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资格及条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络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69-26989968

联系传真：0769-26989818

邮箱地址：zq@hongte.com

邮政编码：523071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众创金融街1号楼20层。

特此公告。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6日

附件：个人简历

袁建川先生：198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深圳大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389）、广东大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2018 年 1 月入职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目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建川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饶婉君女士：199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新西兰维多利亚大学，金融硕士学位。曾任职于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广东鸿特互联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2018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公司监事；2019 年 3 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饶婉君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刘远平先生：198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曾任职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顺德支行、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营业部、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及派生科技证券事务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远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